

征收土地预公告

京（石）地征预〔2025〕4号

为实现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年—2035年）》《石景山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—2035年）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范围、权属等

位置：石景山区鲁谷街道。

范围：东至重聚中街、西至五环路。

权属：向阳村农民集体。

用途：铁路线路用地、铁路站段用地等。

二、征收土地的目的

依据国铁集团、北京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北京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整体提升工程（北京西至良乡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铁发改函〔2022〕468号），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北京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整体提升工程（北京西至良乡段）石景山段的建设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的可以依法实施征收土地的情形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

拟开展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，在对拟征收范围内进行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时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，一律不予补偿。本公告自2025年12月29日起至2026年1月13日止在北京向阳亨泰投资管理公司（向阳村）公开栏予以张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29日

